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辞职情况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胡周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周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胡周斌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胡周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胡周斌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胡周斌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工作产生影响。

胡周斌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胡周斌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 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情况

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利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历见附件。

张利女士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张利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董事会秘书张利女士联系方式：

电话：021-68182996；

传真：021-68182838；

电子邮箱：corporate@etersbonwe.com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个人简历

张利女士，1966年9月7日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黑龙江商学院本科毕业。曾任职于哈尔滨化工六厂、(中港合资)哈尔滨亿滨化工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等职务。2002年2月加入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曾任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监、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具有会计师资格及多年财会工作负责人经验。张利女士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张利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